

# 不要彼此論斷

- 什麼叫論斷? 是否叫我們不要辨別是非?
- 是否對弟兄姊妹的錯誤視若無睹呢?

## A. 論斷與判斷的分別

### 1. 判斷是什麼？

- 它是我們與生俱來的能力, 是一種價值判斷的能力
- 例如: 對錯/是非的觀念
- 作為基督徒, 我們亦有一種屬靈判斷的能力
- 例如: 聖經提醒我們不要“隨流失去” (來2:1)

## 2. 那麼, 什麼叫論斷?

- John Stott : 愛挑剔, 吹毛求疵
- 有人有以下詮釋 :
- 含有惡意批評, 叫對方受到傷害
- 以很高標準去挑剔別人, 找對方的過失
- 當人帶着一個很隨意的心去猜測別人時, 這是論斷
- 當人以一個很權威的地位來判定別人的過犯時, 這是論斷
- 當神的家有以上事情發生的話, 會有何後果?

### 3. 論斷者亦會被論斷

你們不要論斷人，免得你們被論斷。

因為你們怎樣論斷人，也必怎樣被論斷；你們用什麼量器量給人，也必用什麼量器量給你們。

為什麼看見你弟兄眼中有刺，卻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？

你自己眼中有梁木，怎能對你弟兄說：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？

(太7: 1-3)

- V. 2 清楚告訴我們聖經的原則
- 一個人若惡意去論斷別人時, 自己亦會被論斷, 受神的審判

你這論斷人的，無論你是誰，也無可推諉。  
你在什麼事上論斷人，就在什麼事上定自己的罪；因你這論斷人的，自己所行卻和別人一樣。

我們知道這樣行的人，神必照真理審判他。

(羅2：1-2)

- 一個愛好論斷別人的人，常自以為有能力和權力去審判四周的人
- 會帶來一個嚴重後果，錯置了自己和同伴的角色：自己是神，是審判官

我雖不覺得自己有錯，卻也不能因此得以稱義；但判斷我的乃是主。

所以，時候未到，什麼都不要論斷，只等主來，他要照出暗中的隱情，顯明人心的意念。那時，各人要從神那裡得著稱讚。

(林前4: 4-5)

## B. 不要作偽君子, 要作真弟兄

你這假冒為善的人！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，然後才能看得清楚，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。

不要把聖物給狗，也不要把你們的珍珠丟在豬前，恐怕他踐踏了珍珠，轉過來咬你們。

(太7: 5- 6)

- “假冒為善”是什麼意思？
- 就是指那些虛偽的人, 或是指那些騙了人又騙了自己的人
- 特別用來形容這些論斷別人的人, 因他們看不見自己眼中的梁木

- 耶穌要我們先省察自己, 不要胡亂批評別人
- V. 6 是什麼意思? 為什麼放在這裡?
- 耶穌用了一個很強烈的比喻來指出, 我們不應胡亂批評, 但我們對周圍的事與人, 亦要有洞察力, 不要讓寶貴的東西被糟蹋
- 狗和豬在當時都是不潔的, 猶太人不會將神聖的祭物給狗吃; 亦不會將珍珠給豬, 不單牠們不懂, 而且會踐踏
- 例如: 對一個未信者講與主親密的靈交是何等美的一件事, 對方是不會明白
- 更甚者, 很多不信者攻擊基督教, 說是邪教



- 我們屬靈的洞察力如何呢？
- 或如前面所提及，我們的判斷能力如何？
- 能否叫神的名得榮耀？
- 我們所做的事會否對教會好，對弟兄姊妹好呢？
- 與未信者交往，能否表現出我們作為神兒女的合宜身份呢？